



毛孟靜立法會議員辦事處
Office of Claudia Mo Man-ching
Legislative Councillor



香港中區立法會道 1 號
立法會綜合大樓
環境事務委員會主席
何秀蘭議員

何主席：

建議討論「監管收集可回收廢物外判工作」

據報，政府外判清潔承辦商工人將三色桶的回收物一併丟到垃圾站，枉費市民積極分類回收。本人亦不時收到各區市民有關投訴，顯示同類問題已經存在已久。

報道中的承辦商在短短七個月內已經因「不適當處置回收廢物」的違規行為收到 1 封警告信和 6 張失責通知書，並被扣減服務費用。有關承辦商多次被當局警告及罰款後，仍未有任何改善，繼續將回收的廢紙、塑膠和金屬丟到垃圾站。以上例子只是冰山一角，卻顯示現時整個收集可回收廢物外判制度及其監管工作有重大漏洞，公帑被嚴重浪費。

就此，本人建議盡快將「監管收集可回收廢物外判工作」列入議程，並邀請局長出席會議，解釋現時外判制度執行及監管工作，提出改善跟進行動。如有垂詢，歡迎與本人(電話：2856 1336)聯絡。

順祝
台安！

委員

毛孟靜 謹啟

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一日